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合资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7日与Maschinenfabrik Alfing Kessler GmbH（以下简称“ALFING”）签署了两份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协议约定，公司拟分两期（第一期转让25%股权、第二期转让25%股权）将所持有的“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全部50%股权转让给ALFING。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合资公司的股权。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转让合资公司股权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合资公司已完成第一期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备案工作，并取得桂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《登记通知书》。此外，公司已收到自银行共管账户转入公司账户的第一期股权款4,800万元。至此，第一期转让25%股权的交易已完成，目前合资公司股权结构调整为：ALFING持有75%股权，公司持有25%股权。

三、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预计该交易将对公司2025年度损益产生积极影响，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第二期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24日